

(11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泾阳县农业农村局的泾阳县2024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（地膜采购）合同包2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33.6吨全生物降解膜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州佰鑫邦塑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亿农上品农业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年12月24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